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司法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9月30日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1
(三) 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2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2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4
三、评价思路.....	9
(一) 前期准备.....	9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0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0
四、评价方法.....	11
(一) 评价过程.....	11
(二) 评价依据.....	12
五、指标体系.....	14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4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15
(一) 评价结论.....	15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15
(三) 绩效分析	17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22
(一) 存在的问题	22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23
附件 1:	24
附件 2:	27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司法局隶属于子洲县人民政府，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置 10 个内设岗位。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法治办公室社区矫正管理中心、安置帮教管理中心、法治宣传股、公共法律服务股、人民调解股、基层管理股、后勤保障股。

• 评价结论

子洲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9.83 分，等级为“良好”。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23.93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57.9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年初预算到位率低；2、预算执行不到位；3、绩效自评率低。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2、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自评。

子洲县司法局 2021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子洲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司法局隶属子洲县人民政府，是全额财政拨款独立预算部门。设置 10 个内设岗位。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法治办公室社区矫正管理中心、安置帮教管理中心、法治宣传股、公共法律服务股、人民调解股、基层管理股、后勤保障股。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4 人，实有人员 50 人。

截止 2021 年底，子洲县司法局固定资产账面数 379.32 万元，目前资产使用率达到 100%，无闲置固定资产。

（二）部门管理制度

应子洲县财政局要求，子洲县司法局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成立了内控管理小组，于2020年制定了《子洲县司法局内部控制操作规范汇编》，共八个部分47个章节。从控制范围及控制目标、岗位设置及不相容岗位、业务流程、风险点及防控措施、工作流程图、管理制度等方面规定了财务相关内控操作，内容涉及预算业务、收入业务、支出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和决策机制等。

（三）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子洲县司法局2021年财政下达预算资金897.79万元，预算资金支付954.83万元（含上年结转）。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2、负责面向社会征集规范性文件制定项目建议。

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及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4、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解释工作、承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实施后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乡镇、街道办各部门实施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县政府组织起草的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有关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外文正式译本。组织开展有关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5、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本地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规范行政执法程序、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裁量权，审核县直部门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指导、监督本地区行政执法工作。

6、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按照中央，省市的统一部署拟订法治宣传新育实施规划组织字施全民普法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

所建设。

7、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8、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涉外法律服务工作。

9、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对县政府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对县政府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代理县政府行政诉讼和以县政府作为民事主体的相关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法律事务咨询等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协助落实县政府领导干部学法制度。

10、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全面铺开依法治县各项工作。发挥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协调职能作用，加强与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的衔接。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深入社区、乡村、集市、企业、学校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积极探索

利用新媒体进行普法宣传教育，在 2020 年“感恩”微电影基础上，总结经验，创新题材，力争再推出其它优秀短视频、微电影，压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督促县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职能宣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全民法治意识。

2. 认真做好刑满释放人员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保持社区服刑人员监管率 100%。积极与刑满释放人员所在村（社区）对接，帮助其重新回归社会。社区矫正方面，各司法所严格落实日常监管制度，司法局履行监督职责，不定期明察暗访，检查工作开展情况，同时协调各乡镇（街道）成立社区矫正委员会，完善监管层级，确保不出现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情况。

3. 狠抓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工作。2021 年，司法局将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加强对全县执法单位的监督检查，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要求相关单位结合职能组织开展针对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同时做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4. 加强人民调解工作。一是继续加强驻局、驻卫生机构、法院人民调解室的工作力量；二是积极组建乡镇、村（社区）两级人民调解机构，选聘合适人员继续充实人民调解员队伍；三是在应群众申请的基础上，主动摸排矛盾纠纷，引导当事人按照程序申请进行人民调解，使得基层矛盾纠纷能够得到更充分的化解。

5. 切实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一是着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水

平，向省司法厅申请中国法律援助“1+1”志愿者，进一步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二是持续为我县区域内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免费公证服务；三是积极推进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室建设，在兴旺村打造示范点并逐步推广。

6. 持续抓好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素质能力提升工作。组织开展春、秋季集训活动；组织法律知识考试，督促全体工作人员报考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不断鞭策司法行政干警自主学习、自我提高，不断适应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要求。

7. 大力支持驻村工作队帮扶工作。积极配合驻村第一书记的工作部署，定期与村委召开联席会议研究部署帮扶事宜，切实履行帮扶责任、解决帮扶村实际困难。

8. 持续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加大人员、资金、设备的投入力度，以马蹄沟司法所为示范点，2021 年底前 13 个司法所力争达到人员齐全、阵地独立、硬件完善的建设标准。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高质量开展了司法行政系统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队伍教育整顿期间，一是纯洁了队伍，积极查摆问题，向县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 4 条并全部办结；二是加强了队伍建设，补充了 1 名党组成员、副局长，新选任了 8 名司法所所长，招录了 5 名司法所公务员，改善了过去领导班子配备不齐、基层司法所所长、业务人员短缺的问题；三是组织开展了春季集训活动，集中进行了党史学习、业务能力提升、廉政教育、警体纪律培训等活动，增强了队伍的凝聚

力、向心力、协作力；四是向司法行政干警及家属发出家风建设倡议书，推动把家庭建设成为拒腐防变、永葆本色的坚强阵地。

2.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教育。2021年，司法局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抓手，结合各类主题宣传活动，深入社区、乡村、集市、企业、学校等，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发放各类法律书籍6万余册。积极探索新媒体普法宣传，开设了“子洲司法行政”微信公众号和抖音号，通过公众号文章和短视频等形式进行普法宣传，同时利用手机短信平台为子洲县手机用户发送普法、防诈骗等内容的宣传短信，有力的提高了普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3. 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2021年，司法局下属事业单位法律援助中心按照“刑事案件全覆盖”和“应援尽援”的基本要求，共办理援助案件284件，其中：民事案件18件，刑事案件266件，接受法律咨询720人次。县公证处为群众提供公证事项服务181件次，解答法律询问200余人次，且多次为困难群众提供上门公证服务。

4. 严格规范特殊人群管理。我县目前共有社区矫正对象106人，其中缓刑104人、暂予监外执行2人；安置帮教对象95人，其中重点帮教对象3人。在日常管理上，要求社区矫正中心和司法所在常规管理措施外，通过手机定位、电话、微信视频等方式进行不定时抽查，重点时段内严格实行社区矫正安全稳定日报告制度和重要情况即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确保矫正对象不脱管、漏管。

5. 积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年”工作。根据县营商办文件要求，大力加强营商环境法治保障，通过政务大厅法律服务窗口，为小

微企业开展无偿法治体检；开通小微企业办理银行抵押贷款等金融类公证业务绿色通道，并免费提供公证服务；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简化优化了一批证明材料和证明事项办理流程，涵盖婚姻、住房、养老、职工维权救助等多个民生领域。

6. 认真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工作职责。我单位 2021 年上半年组织全县 571 名干部进行了行政执法证考试。2021 年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17 件，涉及工伤认定、治安处罚等类型，办理行政应诉案件 2 件。

7. 认真做好刑满释放人员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社区服刑人员监管率 100%。我单位积极与刑满释放人员所在村（社区）对接，帮助其重新回归社会，根据个人实际需求，对有志于创业者，协调银行部门，争取资金贷款支持。

8. 大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我单位向帮扶村派出驻村工作队，定期与村委召开联席会议研究部署帮扶事宜，主要领导多次动员、组织帮扶联系人进村入户、摸排民情，同时积极开展消费帮扶工作。

9. 严要求紧抓“四防”工作。全力推进并完成了本单位新冠疫苗接种任务；防汛期间，制定应急预案，储备防汛物资，坚持专人 24 小时值班值守；全面摸排本单位风险隐患，着重优化了灶房、燃气管道、电路、锅炉房等风险易发区域部分老旧设施；通过人民调解，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宣传反电信诈骗等法律法规，将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中《子洲县司法局2021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司法局2021年年初预算共下达4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1：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活动；目标2：扎实做好社区矫正的监管工作；目标3：认真做好安置帮教工作；目标4：创办开展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积极推进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王勇

成 员：张扬、张美、张柯然

主评人员：张美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

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2】266 号附件一），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1日—5月10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2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6月15日—6月30日）：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6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7月14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

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7月21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8月1日—9月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9月2日—9月10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9月11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部门，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帐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于洲县司法局2021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

益 6 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预发〔2021〕32 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 号）。
-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11、《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2】266 号）。
- 12、《中共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2】20 号）。
- 13、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 14、2020 年、2021 年度的部门预算。
- 15、2020 年、2021 年部门决算。
- 16、县财政局 2021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7、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8、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 3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23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1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相加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9.83 分，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司法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个方面）5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1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以文字报告形式从单位概况、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五个方面对该单位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司法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5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9.83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 18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重点工作任务、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 18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供养人员、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国有资产准确性、国有资产使用率、年度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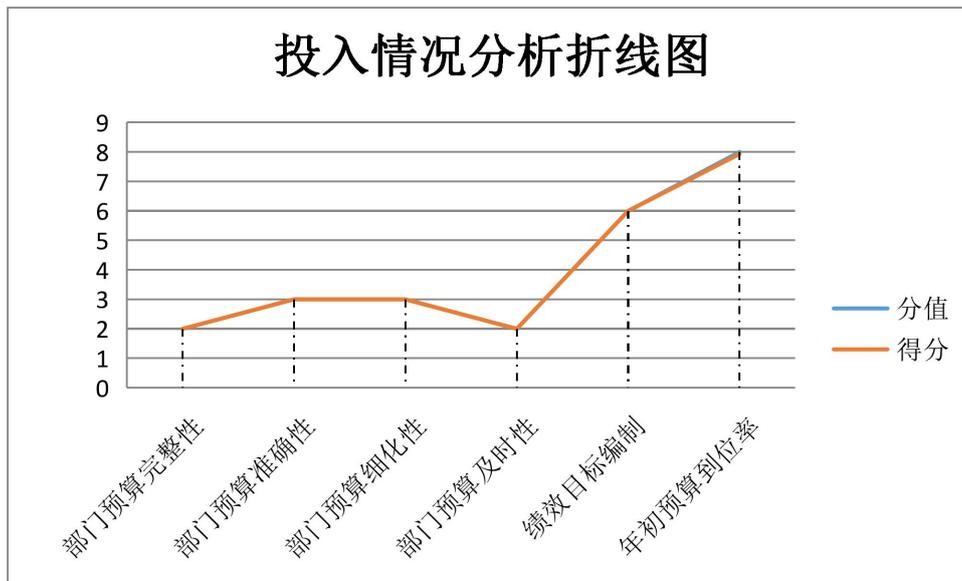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财政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收集资料、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三）绩效分析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重点评价得分 23.93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99.7%）。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1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

1.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1.3 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11.5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127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 $11.5 \div 127 \times 100\% = 9.06\% < 10\%$ ，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1.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预算及时公开，未超时，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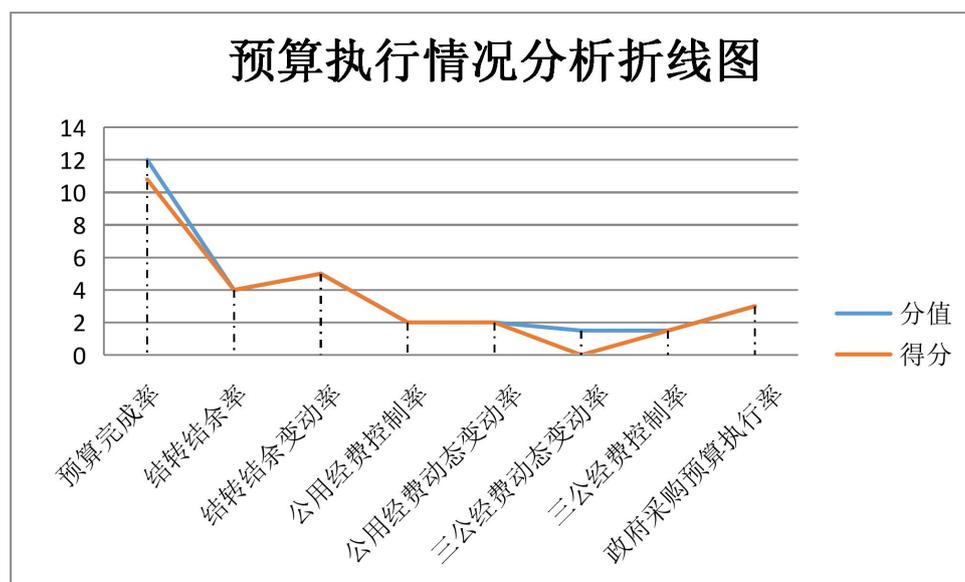
1.5 绩效目标：共 6 分。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得 2 分。合计得 6 分。

1.6 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8 分。2021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791.79 万元，2021 年调整指标资金=46.25 万元，2021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791.79-46.25=745.54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745.54÷791.79×100%=94.2%<95%，按公式计算=94.2%÷95%×8=7.93，得 7.93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重点评价得分 57.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7.8%）。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31 分，重点评价得 28.3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 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1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954.83 万元（含上年结转），2021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897.79 万元，预算完成

率=897.79÷954.83×100%=94%<95%，按公式计算（94%-85%）÷（95%-85%）×12=10.8，合计得10.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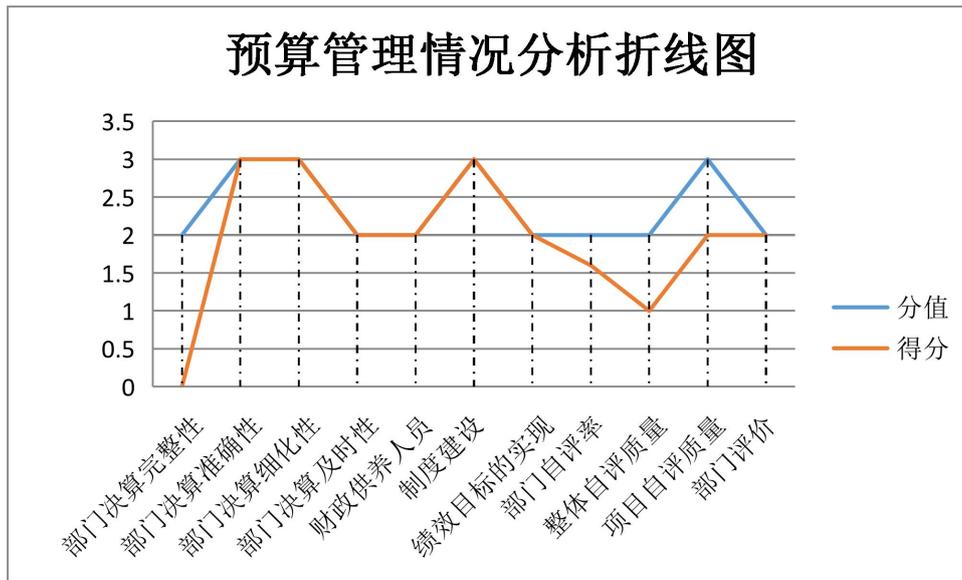
2.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9分。2021年累计结转结余数=60.45万元，2020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17.67万元，2021年收入合计数=897.79万元，结转结余率=（60.45-117.67）÷897.79×100%=-6.4%<5%，得4分；结转结余变动率=（60.45-117.67）÷117.67×100%=-48.6%<5%，得5分。合计得9分。

2.3 公用经费控制率：共4分。2021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68.5万元，2021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97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68.5÷97）×100%=70.6%<100%，得2分；2020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15.5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68.5-115.5）÷115.5】×100%=-40.69%<15%，得2分。合计得4分。

2.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3分。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0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7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10-7）÷7×100%=42.85%>0，不得分；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数=6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6÷10=0.6<1，得1.5分。合计得1.5分。

2.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3分。2021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得3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26分，重点评价得21.6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6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 2 分。决算公开报表内编制部门全部未写名称，扣 2 分，得 0 分。

2.7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2.8 部门决算细化性：共 3 分。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 1 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 10%，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2.9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得 2 分。

2.10 财政供养人员：共 2 分。部门编制人数 64 人，实有人数 50 人，未超编，得 2 分。

2.11 制度建设：共 3 分。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能及时更新；预留印鉴两人以上，出纳会计分离。得 3 分。

2.12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目标 1：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

整顿、党史学习活动；目标 2：扎实做好社区矫正的监管工作；目标 3：认真做好安置帮教工作；目标 4：创办开展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积极推进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绩效目标已全部实现，得 2 分。

2.13 部门自评率：共 2 分。已开展整体资金数=897.79 万元，应开展整体资金数=954.8 万元，整体绩效自评率= $897.79 \div 954.8 \times 100\% = 92\% < 100\%$ ，扣 0.4 分，得 0.6 分；绩效自评项目个数=6 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61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 $6 \div 6 \times 100\% = 100\%$ ，得 1 分。合计得 1.6 分。

2.14 整体自评质量：共 2 分。整体绩效自评指标不细化，扣 1 分；报告内容完整，得 1 分。合计得 1 分。

2.15 项目自评质量：共 3 分。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一致，得 1 分，绩效自评指标不细化，扣 1 分，报告内容完整，得 1 分；合计得 2 分。

2.16 开展部门评价：共 2 分。开展部门评价的，得 0.5 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 0.5 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 0.5 分；部门评价档案完整齐全，得 0.5 分。合计得 2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重点评价得 3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7 债权管理：共 2 分。2021 年年末预付账款=0 万元，其他应收款=435.96 万元，2021 年年末债权余额= $0+435.96=435.96$ 万元；2021 年年初预付账款=0 万元，其他应收款=430.03 万元，2021 年年初债权余额= $0+430.03=430.03$ 万元。变动率= $(435.96-430.03) \div$

430.03=1.37%<5%，得2分。

2.18 债务管理：共2分。2021年年初其他应付款=2.19万元，债务余额=2.19万元，2021年年末其他应付款=2.19万元，债务余额=2.19万元，未变动，得1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5分，重点评价得5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19 准确性：共2分。固定资产账面数=379.32万元，资产分析报告=379.32万元，得2分。

2.20 使用率：共3分。固定资产总额=379.32万元，全部在使用，使用率=100%，得3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重点评价得分8分（占该项满分值的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3.1 年度目标实现：共10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8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年初预算到位率低。主要表现为：年初预算编制不精准，调整指标资金较高，从而导致年初预算到位率为94.2%，略低于规定的95%。

2、预算执行不到位。主要表现为：预算完成率低，具体为预算支出954.83万元（含上年部分），预算收入897.79万元，预算完成

率为 94%，略低于规定的 95%。

3、部门绩效自评问题。

绩效自评率低。主要表现为单位预算收入 954.8 万元，单位整体绩效自评 897.79 万元，整体自评率 92%。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决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决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尽可能的做到预决算编制合理，量化明确，数据精确，信息细化，快速及时。

2、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自评。

绩效目标申报就是对部门本年应开展工作的表格化、数字化体现，依据本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来定，而绩效指标是对绩效目标得具体过程的体现，也是为实现对应绩效目标而应达到的各种小目标。在以后年度的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时，可以完全体现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绩效指标设计合理，增强可理解性。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 报表齐全得 2 分; 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 发现 1 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1 项; 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 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 得 1 分; 编报数据前后一致, 得 1 分; 报表格式准确, 得 1 分; 每出错 1 处错误,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 格式标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 得 1 分, 未按此分类不得分; 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 得 1 分, 未按此分类不得分; “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 10%的, 得 1 分; 大于 10%的, 得 0 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得 2 分; 超过时限报送的, 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1 分, 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 得 1 分; 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 得 1 分; 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 得 2 分; 绩效目标指标明确, 量化准确, 得 2 分, 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未有专项资金的, 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 预算到位率大于 95%, 得满分; 到位率小于 95%, 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 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 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 到位率 ÷ 95% × 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 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 预算数 ÷ 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 决算数 × 100%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 得 0 分; 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 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 ÷ 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 * 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 ÷ [95%-85%] × 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 得满分;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 得 0 分; 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 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 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 ÷ (15%-5%) × 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 × 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15%之间的，得2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2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得满分；大于0时，得0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的，得0分。	支出控制率：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包括文字部分的完整和报表的完整。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1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1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编报，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决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按制度运行，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以2021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1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某部门整体评价率=已开展整体资金数÷应开展整体资金数×100% 某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率=绩效自评项目个数÷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00% 某部门得分=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自评率得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得分	2	
			整体绩效自评质量满分2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一处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项目自评满分3分。项目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绩效目标一致得1分，指标标准合理得1分，报告内容完整得1分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绩效目标与预算公开绩效目标一致性；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开展部门评价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按时报送财政部门，得0.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评价档案完整齐全，得0.5分，无档案不得分。	部门对绩效评方式、档案、评价结果有应用、整改等情况。	2	
过程 (66分)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2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一致得1分，账面数与实际相符得1分。	本年度账务报表、资产年报报表、实际数是否一致。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从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不低于30%的资产进行核实其使用率。使用率=1-不用资额/账面总净资产额*100%(不用资产是指一年使用累计达不到30日的资产)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尽责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总分					100	

附件 2:

子洲县司法局

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预算细化性。	3	3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8	7.93	年初预算到位率 94.2%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0.8	预算完成率 94%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5	0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42.8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5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预算管理 (26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0	报表内编制部门全部未写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2	2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率。	2	1.6	整体绩效自评率 92%
			整体自评质量。	2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不细化
			项目自评质量。	3	2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不细化
	部门评价开展情况。		2	2		
	债权债务管理(4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2	2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2	1	未变动
	资产管理(5分)	准确性	资产账面数与资产系统年报及实际相符性。	2	2	
		使用率	资产使用率。	3	3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8	良好等次
总分				100	89.83	

